

※※
※ 王文史資料 ※
※ 征稿 惠光請問稿 ※
※※※※※※※※

臨漳旱平縣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 第二十篇 -----

王文泰露命代民伸冤

清道光年間，旱平縣發生過一件轰動府、縣的大事，即武秀才王文泰露命告倒了兩縣一州之官，代貧民王舒伸了冤屈。

王文泰之身世

王文泰字老成，出生于清道光年間，旱平縣東城谷店村人。自幼喪父母，由叔父抚养成人。上过三年私塾。因其身高力大，愛習武藝。十六岁考中武秀才，又曾两次參加鄉試應考舉人未中。二十二岁婚配，娶本縣大石坊村賈氏為妻。

王文泰性格剛直，主持正義，具有家國主義思想，對當時帝國主義侵略者頗填膺。對貪官污吏依仗权勢欺壓百姓，恨得咬牙切齒。因此，不仅本村貧民自然向他尋求，他的聲望也遠及方圆數十里之外。

人命冤案

清朝末期，朝廷政治腐敗，对外屈服于帝国主义的压力，订

了许多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对内则加紧对百姓的压榨。阜平县衙的官吏也仗恃职权，横征暴敛。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阜平旱涝灾害严重，不少百姓离乡背井逃荒要饭。当时的知县叫吴翰书，根本不管百姓的死活，想方设法搜刮民财。当时的苛捐杂税除朝廷规定的差粮外，县里又加上烧煤的筐子费，插监狱的鸟针费，官府人员烤火的木炭费，在差粮上还加征大枣、核桃、栗子、玉米棒子等等。

东板岭贫民王^翰是王又泰的近门侄子。家中只有多病的老母店生活无法维持，想到山西卖苦力挣些钱奉养老母过年。不料在外一个多月找不到雇主又空回来。阴历腊月廿日，百家长（相当于现在的村长）李成福到他家去催要不灰钱，王^翰正愁看过去年，怒上加火，将百家长顶撞了几句。百家长李成福觉得受了委屈，就将此事禀报到县衙门。知县吴翰书闻听大怒，命班头温进德带看衙役杜全收去抓王^翰。温进德是个流氓成性、诡计多端的人，常借职务之便敲诈勒索百姓。这回命他抓人，又是个发“外财”的好机会。他到王^翰家之后，不管王^翰之母磕头认跪，苦苦哀求，硬把王^翰抓走。王^翰不服，边走边骂。晚上在温的折磨房一夜未眠。次日清晨，温想借机索贿，声称只要给了他房钱，不灰钱可不再追究。王^翰一来没钱，二来有气，又将温骂了一顿。温命衙役用木棒乱打，又烧红烙铁烙王^翰的肋下。王^翰仍不服。温恼羞成怒

向王的小腹猛踢一脚。王气绝身亡。

温进德深知东板峪店村王文泰不是好惹的，就心生一计，命衙役趁天黑将王舒尸体拖到西门外柏树滩（现在粮局一带），将王吊在柏树上。天明后谎报知县说：“王舒抗差不交，畏罪自尽”。知县偏听偏信，未加查看即传令通知王舒家中领尸。王舒的母亲本来就有病，得知儿子已死也当即气绝。东板峪店的百姓气恨交加。王文泰同近门兄弟侄儿王文茂、王策等人前到县城领尸。一看王舒尸体皮焦肉烂，分明不是自尽。经王姓三大门商议决定死尸就地掩埋。过年后由王文泰、王策叔侄二人到县衙告状。

三 告 受 挫

王文泰到县衙去告状，旱平知县吴翰书当然要袒护他的手下人。他一不让验尸，二不作调查，三不让苦主申辩。对此做法王文泰气不可遏，指责知县当官不为民做主，被衙役逐出衙门。在县衙告状受挫后，王文泰于当年七月上告到平山县（因平山是一等县管着旱平，当时不准越级上告）。平山知县叫万进德，是刚从山西来的。一看王文泰告父母官的私枉法包庇坏人，就认为百姓不如官硬，于是到旱平草草验尸，判决了个“上下无故，冻饿而死”。两次告状两次受挫，王文泰代民伸冤之心坚如磐石。于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三月带领侄儿王策背着尸骨到定州告状。

定州州官（碑文上看不清名字）山西省人，胆小怕事，认为一

个小小秀才敢告两个县官必有冤情，但牵扯到两个知县事关重大。犹豫了三个月不肯受理。最后采取了调合的办法劝说王又泰“告父母官凶多吉少，胳膊扭不过大腿，官司打输了要按诬陷治罪，不如就此罢休，回去过光景为好”。王又泰不听，又多次击鼓鸣冤，请求蒸骨验尸。州官无奈吩咐仵作（旧时专管验尸的人）草草检验一番。只因查的不细，又缺药物，结果又与平山一样“上下无故”。

王又泰三次告状受挫后，引起东板峪庄村百姓极大的慌乱。有的人怕打官司花钱多了受罪；有的怕得罪了官府加重差粮；有的怕受牵累坐牢。不少人想打退堂鼓。王又泰却是天不怕、地不怕，狗官不怕，就怕坏人除不掉，好人出不了气。他经过反复思考下定了为贫民伸不了冤誓不为人的决心，决定继续上告。他的想法做法得到了本村王姓多数人的支持。

知府巧审公断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二月，王又泰带领侄儿王策到保定府告状。当时的知府是河南人，廉洁奉公断案有方。在王又泰未到府以前，定州州官已将王又泰的申诉和县州初判结果报到府里。知府看后觉得一个小小的秀才，胆敢告父母官，其中必有冤情。对两县一州检验结果口径一致有疑。当看过王又泰的诉状后，对此案更加怀疑。但关系到两县一州之官，必须慎重审理。

第一审是听甲申诉详情。通过听王文泰申诉提问，弄清了案情经过和证人。

第二审采用假设阴曹以阎王恫吓王文泰的办法来考验王文泰是诬告还是真有冤情。

第三审，是蒸骨验尸，查找致命伤痕。王文泰的侄儿王策带着遗骨住在保定西大街天诚店内。王文泰的一个同考好友听说他到府里告状专来看他。当得知要蒸骨验尸时，告诉他尸骨需用好酒洗过，才能验出真情，否则无效。王托好友为其代办。审堂时堂上放着一口吊着把的铡刀，让王文泰爬在铡刀床上，意思是验不出伤，即一刀两断。仵作取尸骨放在蒸笼里，当堂点火。一面蒸，知府一面问有无伤痕，两次回答“无故”。大约一个时辰后，知府又问。回答“经验，小偏骨骼发育，上掉门牙两齿，系脚踢致死，伤痕显然，无误”。

第四审是证人对质，当场公断。蒸骨验出致命伤后，真相大白。知府派人将阜平知县吴翰书，班头温进德和衙役杜全收、范添福、苗玉成等人犯带到公堂。原告申诉后，知府将被告与证人一一审问，当场对质。衙役杜全收、范添福招认了班头温进德指使他二人打、烙王舒，证明亲眼看见温进德一脚踢死王舒。衙役苗玉成招认了温进德指使他伪造王舒自尽现场，在三个证人面前温进德只得认罪。

保定知府将此案及处理意见报到朝里。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五月朝内严察司接到奏卷立即稟报皇帝。道光皇帝御笔审批“杀人者~~禽~~，命令直隶省各州县一律不准搜刮民间不灰、棒子、胡桃、大枣、栗子等。与王~~舒~~案情有关的州县官削职为民”。

知府按看皇上旨意。把凶手温进德绑赴刑场。斩首示众。宣布定州、平山、阜平三个州县官削职为民。永不录用；免东板峪店村差粮三年。

流芳百世

王文泰熬着死命告状三年多，终于告倒了贪官，为贫民伸了冤屈。消息传到东板峪店村后。全村百姓非常高兴。唱了一台大戏进行庆贺。为了记载这件不寻常的大事。王文泰提议在村口立一座碑。于是从曲阳县请来石匠张清文，从本县铁岭村请了文举孟继编起草碑文。王文泰的侄儿王笔一手好书法，亲自书写。半个月的时间完工。于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五月十五日将碑立在村西，并建了一座碑楼。民国八年（1919年）虽然被特大洪水冲毁了碑楼。但石碑至今尚在。原载王舒被打死的经过，王文泰几次告状的过程以及皇上旨意。保定知府蒸骨验尸。巧审公断等重要情节还历历在目。当时阜平时传统戏班子，根据此事编演了传统戏《蒸骨验尸》。又因王策跟随王文泰告状，经常徒步奔走阜平——定州、阜平——保定府之间。外号“飞毛腿”此

戏又名《王策下书》。

此事虽距今已130多年了。但王又泰告状的故事还在旱平群众中流传着。王又泰主持正义，不畏强暴，豁着性命为贫民伸冤的美德流芳百世。

王者春根据碑文整理

一九八六年九月